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親職講座」暨「家長工作坊」邀請函

親愛的家長您好:

據「兒童人權公約」第 24 條:「健康和疾病的治療和康復保健設施,國家應努力確保沒有任何兒童被剝奪獲得這種保健服務他或她的權利」、第 28 條:「締約國確認兒童有受教育的權利,為在機會均等的基礎上逐步實現此項權利」,與 CEDAW 第五條:「(a)改變男女的社會和文化行為模式,以消除基於性別而分尊卑觀念或基於男女任務定型所產生的偏見、習俗和一切其他做法;…」第 10 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對婦女的歧視,以保證婦女在教育方面享有與男性平等的權利,特別是在男女平等的基礎」旨在強調青少女平等、需求、參與、選擇和國家責任。

因此,家長的參與也很重要。透過講座,讓我們一起探討,父母的想法?孩子的想法?父母可以做什麼?此外,我們設計一個 12 週的家長團體「性別平等和健康人權教育」工作坊,希望家長參與工作坊,能夠「親子對話」,學習如何尊重、傾聽,以及彼此契合,並且體認「自己是每個人生命/身體的主人,再延伸到健康和人權的議題省思,進而建立「健康親子關係」。

南港高中輔導室敬激 109.2.14

★課程介紹及進行方式:

- 一、 親職講座:
 - (一)主題:2020CEDAW和CRC聯合行動:納入青少年父母和子女談性別和健康教育
 - (二)對象:學校(社區)家長
 - (三)時間:109年3月12日(星期四)8:30-11:30
- 二、家長工作坊:
 - (一)主題:性別平等和健康人權教育工作坊
 - (二)議題:建立父母與孩子的關係;青少年的發展和新的交流的方式;傾聽敏感話題的技巧;克 服談論性的障礙;幫助你的孩子做決定,堅定的技能,禁慾,和避孕;面對衝突;督導你的 孩子,以及如何保持動力。
 - (三)對象:學校(社區)家長
 - (四)人數:6-10人(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
 - (五)時間:109年3月26日至6月19日(星期四)8:30-10:30(希冀12週全程參與)
- ★講師: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嚴祥鸞教授
- ★地點:臺北市立南港高級中學
- ★聯絡方式:(02)27837863 資料組長劉秉正(分機 285)書記彭先生(分機 289)
- ★報名方式:

3月9日前,本校家長可填妥報名表,由貴子弟交回輔導室或線上報名;社區家長請線上報名。

報名場次	□親職講座 109年3月12日(四) 8:30-11:30			□家長工作坊 109年3月26日至6月19日 (四)8:30-10:30(12週)		
	https://forms.gle/ooBknFpwBo4MymLUA			https://forms.gle/dvTZ4mPvmzjYJTrp6		
家長姓名		聯絡電話	市話:	行動電話	::	(擇一可)
E-mail						
學生姓名						
學校/年級/班級	國小/國中(部)/高中			年	班	